

清明时节

□丁文

清明时节 雨是必不可少... 下酒菜 当然要谢绝倾盆的那种... 因为生猛并不都是爽口的海鲜... 很容易成灾... 比如1998... 比如1954... 长江和黄河的口袋都没有扎住

帽子的事 四处冒火 摇摇欲坠的晚唐 随时会八处冒烟

其实飘摇 是理想不过的境界 说风是风 说雨是雨 杜大人最喜欢 若有若无的样子 正好可以入诗 正好可以 躲在土菜馆里 围炉饮酒 不用烦神边关的战火 也不用警车开道 想到哪到哪 想干嘛干嘛

但牧童是要的 不然找不到杏花村 找不到黄公和他的女儿 找不到这些再好的酒 都喝不出味来

再往前推就远了 但还有远的好处 可以装点糊涂 也不必害怕 群众上访 说了就算 没有人和你较真 也不会有交警 随意下罚单

到了会昌四年 据说是九月 杜牧同志调任池州府 虽是被排挤的官员 但池州的百姓依然很喜欢他 1165年了 距今 说近不算近 说远也不算远 要史料有史料 要遗迹有遗迹 还有 足够广阔 想象空间

假如无雨 便不大好玩 杜刺史得办差 那时候朝廷 没给他配秘书 很多事情 都需要亲自出马 包括作报告 和逛窑子

时刻保持警惕。 至少不能忘了 安排一个连的捕快 随时待命 到各个山头上扑火 扑早扑小 扑好扑了 否则 不是脑袋的事 更不是脑袋上

我佩服古人命了这么一个好节气名——谷雨。当春雨和谷子结合在一起,那被唤醒的生命律动就会在你的耳边响起来:雨是春雨,亮晶晶的,细密密的,甚至甜津津的;又是撇来溪头荠菜花的犁头雨,雨水在刚刚开犁的板田里漾出一圈圈笑靥,带着人文的诗意。老先生曾经教我念过“半陌荠风堪应候,一犁春雨最知时”的古诗,那幽幽韵味儿仿佛就一直在我心坎上。谷子呢,是种谷,是悬在房梁上蛇皮袋里的干净饱满的优秀分子,风扇剔除了芜杂和秕糠,阳光融进了种子的胚胎,就连老鼠也只能对它干瞪眼。谷子被取下来,浸泡在盐水里,还是有一些浮上来,这没办法,金无足赤人无完人,种子甘愿接受苛刻的检验,那些浮起的半实籽粒只好走进磨眼,走进碾槽,走进我们一家人的肠胃里去。

在这样一个日子里,没有什么太大的响动,即使有几声春雷,也还在遥远的天际。父亲倒是把篾条箩筐磕得很响,磕去旧年的尘土和遗憾。箩筐里满满装上泡好的谷种,父亲心里满满装上一个冬天的打算,现在就要走向老檀树下那块底子深厚的秧田。对了,随着他走向秧田的还有我们家的那条黄牛,还有一只摇着尾巴的半大的黑狗,还有一把秧标花。秧标花是乡野里开得很早的一种路边花,现在也许很多孩子都叫不出这种花的名字了,它那金黄色的花杂随顾长的花枝一直开上去,开成一条条黄金的鞭子,在三月里还有些微寒的风中凛然卓然地播出一片春意。

清明要明,谷雨要雨。父亲坚信这一古老的民谚,就像坚信他对每一块土地的预卜一样。别看他身上的思茅蓑衣有些破旧了,竹斗笠也有着两个不大的窟窿,但是他对今天的雨水倒是一点也不避讳,反而想用裸露的肌肤更多地感触它的沁凉,有一两

面山而居的人是有福的,每一扇窗都是一帧《春山大写意》,每一道门都是一幅《花团锦簇图》。图画里,杜鹃花开得狂野恣肆,豆米花开得含蓄缱绻,勿忘我开得娇羞婉媚,松花开得静默安详,草丛深处的兰则一如既往地幽香自守。人坐屋里,就等于是坐在花的王国,仿佛自己就是花仙子、花神、花王,是《西游记》里古灵精怪的花妖木魅。风把松花纯金的花粉轻轻吹送进来,洒落一地,无端地,让人觉得富贵,像古时弃官不做回乡避居的员外。

四月载阳,春光嘹亮,最是一年春好处,最是上好看花天。哪怕是一个安静到心如止水的人,也会被这旷野花海撩拨得春情萌动。我领着幼子出门去附近的山头踏青,小牛皮跟在后面撒欢儿。山林是一个好客的大户人家,它敞开怀抱接纳我们,让那些花儿夹道欢迎。孩子在林间雀跃欢呼,皮皮对着一株刚刚露头的蕨狂吠,布谷鸟在咕咕噜噜地叮咛世人“勤苦勤苦,布谷布谷”,我坐在青苔上,仙风道骨,看时间从一朵花走向另一朵花。“乱花渐欲迷人眼,浅草才能没马蹄。最爱春山行不足,绿林阴里光阴移。”我不是一个工诗的人,不能精确地状摹这春山盛景,那就如此这般山寨一回香山居士的《钱塘湖春行》吧,聊表一下此刻的心情,似也差强人意。

归来时,我和孩子的头发和鞋子上,皮皮的绒毛和四蹄上,沾满了厚厚一层清香的花粉。我把这些花粉看作是山对我们的慷慨馈赠。那鞋子,我和孩子总舍不得擦。

春正好,仿佛垂髫少女初长成。上下班,总要经过一条曲里拐弯的巷道,总要从巷里一户人家栽的几树桃下路过。一树粉,一树绿,还有两树水红。别的桃早在三月底就已凑热闹,这几树有性格,偏要赶到四月开。桃花不言,兀自洒落花瓣雨,令人伤感,令

G

月光城·文学

谷雨

□叶静

点雨滴在他的嘴唇上,他会伸出舌头有滋有味地舔着,就像在品味着一个季节里含而不露的意蕴。父亲把谷种均匀地撒在平整的田畦上,那秧床做得极为用心,一个土坷垃也没有。他深知种子都是有梦想的,在梦中,哪怕一只负泥虫也会给青嫩的生命带来一阵惊愕。因此,在整个村子,父亲的秧床精细而又富实,按照老农的话说,那不是下种,那是给谷子备嫁妆,那是给谷雨作亲哩!

父亲最后一年做秧床是在大病手术之后,刀口还在隐隐作痛,他不能再挥鞭扶犁,连一担基肥也难能挑到田里去。我作为他的助手,下种子实在是拙劣而又低能。我觉得我处处碍了他的事,似乎看到谷种也鼓胀着怪异的眼睛。这怨不得谁,我刚刚放下书包,手上的墨渍还没来得及洗去。我想我学着把基肥撒下去,把种子撒下去,把塑膜盖起来,这已经很难得了。父亲将塑膜扯下一块披在我身上,稍稍抬高我的手肘,我知道他对我这个动作的校正,意味着我播撒的姿势存在问题,或者说我根本就没有扬开来。在大地上,父亲永远都是一个大手笔,他的一个动作就是一片新绿,就是一段华章。

每年,我都要在日历上勾出谷雨这一天的标记,虽然有一些谷雨日晴空朗朗,谷子在阳光下睁开惺忪的睡眼,但我的心里仍然在下着雨,那让秧床开得喜泪纷纷的谷雨。我知道,一个把庄稼和土地当成生命的人,在久晴无雨的日子里,他会向囊笠眺望,他会向天空祈祷,他也会向一条没成年的小黑狗发脾气。有时候,我看到父亲从房梁上取下谷袋,在簸箕里摊晒罢种子,然后进屋拿出酒瓶,打开盖子凑到鼻子跟前闻一闻,随即脸上绽开笑容,甚至哼出一两句小调,我和黑狗都知道:今年的谷雨马上就要来临了。

K

月光城·文学

看花天

□江天

人想起董安格,这个中年男多以前曾站在这雨里苍凉地唱:“爱一个人可以爱多久?心痛到哪里才是尽头?花瓣雨,像我的情衷……”勾起一些回忆。那昨天,一如林花,匆匆谢了春红。然情犹在,心犹昨,只是往事已经不可追。世间一切,皆如这桃,皆如那幽幽的忘川。

有爱好摄影的朋友专程去乡下拍了油菜和紫云英。发回来的照片叫人惊艳,黄的明丽耀目,紫的云重朴素,蝴蝶、蜜蜂、虫子戴着麦草帽的农人辛勤劳作其间,一如不问世事的世外桃源。都是故乡的旧时风物,于现在的我,于城市里的人,于被城市化渐渐同化了的乡间人,却是新鲜的陌生。我们精心地在阳台上养一盆海棠,一盆君子兰,或者一盆茉莉,至多是在隙地里栽几棵桃李,作为对大自然发自内心的那份怀念,抑或悼念。多么真实的矫情。

所谓城市化的过程,就是花朵让位于钢筋水泥的过程。以建设的貌似正当且非如此不可的名义,我们充当了摧花辣手的不光彩的角色,然后安居在别墅或者层楼里,在电脑的屏幕上,与远方的油菜、紫云英、向日葵、打碗碗花晤面。再然后,发一些类似花不如昨今不如昔的空洞慨叹。多年以后,当我的孩子长成了一个高大的小伙子,面对凡高的《向日葵》,他或许会向我请教它的名字,我或许会像讲述一个很久很久以前的一个并不真实可信的阿拉伯的故事,仔细描述一棵向日葵的种子、茎秆和硕大美艳的花盘,最后告诉他,它的种子和果实就是我们常用来当零嘴的葵花籽。

所以,那漫野的山花才更加弥足珍贵。所以,山花开的日子我一定要抽空去看花。所以,我总会选择在四月的乡间小住,做一个远离城市喧嚣的自然之子。哪怕连自己都觉得矫情。矫情一把又有什么不可以,这四月的看花天!

现代生活几乎每月都有乐呵的节庆,以各种面目出现,落到今人口袋里无非剩下美食与狂欢两样。或许只有4月23日——世界读书日,是万红丛中一点绿。西方传说中,这天,有个勇士乔治屠龙救了公主,他获赠一本象征着知识与力量的礼品书。以后每年此日,加泰罗尼亚的女人们,都学习公主好榜样,送书给丈夫或男朋友,男人们则回馈一枝玫瑰花。4月23日,又因怀念而沉痛,它是莎士比亚出生的纪念日,还是美国纳博科夫、法国莫里斯·德鲁昂、冰岛诺贝尔文学奖得主拉克斯内斯等多位文学家的生日。

读书是一辈子的事,读书如登山,如品酒,如雾里看花,月下赏美人,书犹药,可以医愚,前人之述多矣。但这似乎是旧时代的事。人的心理上,旧的,总是美的,“惟有旧日带给我们幸福”,因为已流逝,已错过,或者根本未曾经历过,旧的才新鲜,才富于审美刺激,挑逗想像力的神经。不过也不尽然。比如对书的态度,所谓我之蜜糖,他之砒霜,嗜书瘾君子可能痴迷到死,不爱者也就当作几张碍手碍脚的废纸一扔了之;善读者把书籍标榜为思想的利器,藉以坚持独立之精神,书呆子则缺乏个性思

考,陷于迷局,一只脚陷进去了,另一只难免不重蹈覆辙。而且放在任何时代,书如人,良莠不齐;买书如相亲,挑花了眼也不一定有合适的一款。

但是,总有一些年代的书像爱。那是古书,旧版书。今天少有人说旧书像爱。在这个范畴,有太多他们不能理解的缥缈。而我们却以跟着认为自己更是个诗人而非词人的方文山高唱:有一些年代的爱像诗/美如瓷器/我路过小镇/留下思念你的伏笔。或许你也能看出,这首《诗·水蛇·山神庙》便是日后大红的《青花瓷》的雏形。而在书迷的眼中,“爱像诗”足可以替换成“书像爱”。

旧书的本质是宽容、诚恳、藏体贴之心。看版本,看纸张,看内容,泛出时间打磨后的古旧光

Y

月光城·文学

有一些书像爱

□黄亚明

泽,抚婆在手,不知几百几千人曾沉醉其中,他们和她们的灵魂、心跳、声息,以一片抹不去的光影镌刻在扉页上,又遥远又切近,又倔强又孤独,像古老年份里酿造的酒,像情歌一样单纯。我手头有本祖传的线装古旧书《前尘梦影录》,系清光绪丁酉(1897年)元和江氏刻本,清苏州人徐子晋著。书中依次记墨、纸、砚、碑帖、印石、古籍、名人书画及古玩等,而尤以论书部分最为有趣,如记任渭长《剑侠传》原版毁于战火,明代藩府刻书,宋版鱼玄机诗集之收藏源流,皆令人心想神往。元和江氏从其翰脚手中得稿本校,并间加案语,刊入江氏丛书。此本初印,纸白版新,书品宽大。近代著名藏书家黄裳先生就是在此书的启发下,撰成《前尘梦影新录》,记载他在文革中遗失或归还的古籍善本。其《自序》一卷,用宋纸、方

古墨、轻煤研印,每半叶四行,行二十余或十余字。丁钝丁手书精刻,古香古色,虽在灯下读之,墨采亦奕奕动人。

在这个浮华年代里,读书人需要书,就像需要情歌。可惜出版界并未做到漂亮转身,写书人更是自命不凡,缺学识,缺严谨,缺气度,缺定力,迎合低俗,胡乱跟风,闭门造书,匆匆草就,立马开印,不能给读书人以些许安全感,遑论不朽。但求速朽罢了。这就像呆在中国古代庭院,门楣高耸,门户深深,一重重墙,一道道门,一层紫一层,而生活其中的写书人,因缺少充足的日照,脸色苍白,因终年缺钙,致形体日渐瘦削、猥琐,任他们踮起脚尖,却怎么也望不到高墙外面的世界。那么,谁还指望书痴书虫能把他们的书像“爱”一样看护守护呢?再打个比方,这些新版书,多少像美少年陈冠希的眼神,初看很电人,骨子里终究是添了几份媚气,彪悍得令人再无话可说。

对于爱书人,其实设不设节日不要紧。不过世人都喜欢锦上添花,那就让置身节日的爱书人再拥有一张笑脸。节日是命运女神赐予的一颗糖,让我们张开或卑微或尊贵的嘴巴舔舔它吧。